**仪器与电子学院实验室**

**仪器设备保养维修制度**

1、要建立仪器设备帐目和使用记录登记本，认真做好仪器的使用记录，定期检查；

2、定期对实验室仪器设备进行点检，保证仪器设备、资料及配套附件的完整，做到帐、卡、物相符；

3、实验室负责人员对所管理仪器负责维护、保养、维护，及时排除仪器故障，保证仪器完好；

4、仪器使用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，熟悉其性能，切勿违反操作规程，注意防潮、防尘、防震、防腐；

5、定期对仪器进行通电检查，发现有跳火、冒烟、炸响、异味等现象时, 要立即关机，防止因短路损坏仪器，延长仪器的使用寿命；

6、使用人员发现故障应立即关机，并报告指导老师及实验室负责老师，实验室负责老师必须掌握排除常用仪器的一般故障的技能；

7、损坏的仪器设备应向院设备管理员提出申请，由专业技术人员检修。

8、已失去教学、科研仪器使用价值或严重损坏没有配件、无法修复的仪器设备，报设备科，作报废处理。

9、实验室负责人员应努力学习业务，提高管理、维修、保管水平。